

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指×7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30%
注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7月18日生效。
注3: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07年12月31日。

十三、基金的费用

-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财产划支的银行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和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按费用的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为前一日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为前一日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本基金第1款第(3)至第(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章及相关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采取金额申购的方式,场内、场外的申购费率相同,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元)	申购费率
M<50万	1.50%
50万≤M<250万	1.20%
250万≤M<500万	0.75%
500万≤M<1000万	0.50%
M≥1000万	每笔1000元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单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场外、场内申购相关计算公式: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场内申购份额保留到整数位,计算所得整数位后小数部分的份额对应的资金返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

2.转换费

基金转换费用在投资者转换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已开通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运作在中国50基金、普天收益基金、华安债券基金A类、鹏华动力增长基金、鹏华货币基金、鹏华治理优势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率,计算公式、使用方法及转换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请查看相关业务公告,基金转换费由投资者承担,用于支付有关手续费和注册登记费,代销机构可对每笔转换申请向投资者收取一定的业务代理费,具体收费标准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3.赎回费

本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逐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年限(Y)	场外赎回费率
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0.5%。

场外、场内赎回相关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申请人承担,赎回费总额的25%归基金财产,75%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强制性规定以及不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调整上述费率及/或收取方式,并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3个工作日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调整后的上述费率将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上述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转换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 转换费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列支。

(四)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干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募集期间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3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 税收

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策略,本基金管理人对于2007年8月20日公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因本基金管理人股权变更,根据2007年8月14日刊登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重

事变更的公告》,经本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股东会一致同意:Francis Carthy先生和Cio Beth先生担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同意过仕刚先生、陈悦士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据此相应调整了“三、基金管理人”部分“(二)主要人员情况”中“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的相关内容。

2.因本基金管理人股权变更,按照《公司法》和《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07年12月11日,经本公司200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股东会一致同意:陈悦士、黄奇、殷路非独立董事职务,董事成员由原来的十一名董事变更为现在由陈悦士、胡晓松、孙煜杨、Francis Carthy先生、Cio Beth、郭晓松、方芳本、柳青、黄世生七名董事组成。同时,股东会一致同意朱天祥辞去监事职务,监事会成员由原来的四名监事变更为现在由李国刚、张朝、张兴和三名监事组成。据此相应调整了“三、基金管理人”部分“(二)主要人员情况”中“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及“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的相关内容,上述董事、监事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履行完毕必要程序。

3.因工作调整需要,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期间内,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予以变更,程世杰先生接替肖海海先生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据此相应调整了“三、基金管理人”部分“(二)主要人员情况”中“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的相关内容。

4.因本基金管理人股权变更,根据2007年9月29日刊登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转让事宜的公告》,安德国元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总股本49%的股权一次整体转让给意大利Eutizon Financial Group,深圳市北融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二家股东的出资比例分别为50%、49%。1%。据此相应调整了“三、基金管理人”部分“(一)基金管理人概况”中“9.股权结构”的相关内容。

5.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8月29日刊登的《关于调整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有关业务规则的公告》,基金单个账户最低持有份额由“100份”调整为“30份”,并增加“本基金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200元(含)”的规定,据此,调整了“八、基金份额的场外申购、赎回与转换”部分“(三)场外申购赎回”的相关内容。

6.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9月29日刊登的《关于调整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合同有关基金份额估值方法等内容的公告》,相应调整了“十四、基金资产估值”中的相关内容及“二十二、基金估值协议的内容调整”中“(五)基金资产净值计算与会计复核”的相关内容,并更新“十二、基金收益分配”部分“(一)基金的收益构成”中的相关内容。

7.根据2007年8月10月22日刊登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关于在农行开通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在“7.基金份额的场外申购、转换与赎回”部分“(二)场外申购、转换和赎回的开放日及办理时间”增加了相关内容。

8.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刊登的增加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一章,相应增加了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华安证券3家机构为本基金代销机构。

9.根据2007年8月28日,深圳平安银行发布上海分行、福州分行成立新闻发布会的相关内容,深圳市商业银行正式更名为深圳平安银行,据此,相应调整了“五、相关服务机构”的相关内容。

10、“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的“(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中相关内容及数据更新至2007年12月31日。

11.在“十一、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相关内容,数据截止日期为2007年12月31日。

12.更新了“十二、基金业绩”的相关内容,数据截止日期为2007年12月31日。

13.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的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自2007年8月1日至2008年1月17日期间的信息披露情况,包括公告事项、信息披露的媒体与披露时间。

14.关于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事项说明: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肖海海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邓召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该变更事项已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前时间经中国证监会监管许可[2008]122号文核准并于2008年2月1日在指定媒体公告。据此相应调整了“三、基金管理人”中“3.管理层人员情况”增加了相关内容。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3月3日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股票代码:000805 股票简称:S*ST炎黄 公告编号:2008-0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已启动了股改程序。截止日前,公司部分债务重组已经取得实质性进展,公司在大股东北京中华华盛投资有限公司的支持下与多家债权银行达成债务和解协议并已实施完成,其余的几家债务和解方案也已报各债权银行,正处审批程序中。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将视公司债务风险的化解情况适时启动,并争取尽快推出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公司将根据股改进展情况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票现已重新上市并存在退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停牌公告

证券简称:ST东源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08-016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8年2月29日收到股东四川宏信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联合四川宏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出的《关于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函》,称有关部门仍在对该两公司递交的重组相关材料做进一步审查,该两公司正在继续与有关部门就相关事项进行预沟通,并根据有关部门的反馈意见对重组相关材料进行继续完善和补充。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本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07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058 证券简称:威尔泰 公告编号:2008-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08年3月5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威先生、总经理张金祖先生、独立董事任德祥先生、财务总监俞世新先生、董事会秘书殷俊先生及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通知!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大元股份 编号:临-2008-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7年8月21日,因公司控股股东正在讨论对公司有影响的重大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

近日,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有关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控股股东表示根据相关进展,对关于重大事项的方案与有关部门进行沟通,该方案所需资料正在完善中,且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控股股东将加强与各方的积极沟通。

公司股票将于本公告刊登当日起继续停牌,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后复牌并披露有关结果。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海鸟发展 编号:临 2008-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上海东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协议转让给上海吉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下称:吉联投资);同时,海鸟发展拟向吉联投资以非公开方式发行股票方式购买吉联投资旗下的全部房地产资产。

目前,中国证监会正在对海鸟发展提交的相关材料作进一步的审查,同时吉联投资对相关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之中。因此,公司股票仍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3月3日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S吉生化 公告编号:临 2008-0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7年4月16日召开董事会五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中粮生化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公司)出售资产、向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并向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统称“重大资产重组”)及公司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事项。为履行相关程序,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现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结转公告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06年8月2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定于2008年3月3日对自2008年2月1日至2008年3月2日的收益集中结转为本基金份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收益结转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3月3日将每位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拥有的累计收益集中在支付,并按1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累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 = \sum \text{投资人日收益} \quad (\text{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

二、收益结转份额时间

1.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期:2008年3月3日。

2.本次累计收益计算期间:2008年2月1日-2008年3月2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查询日和赎回日期:2008年3月4日。

三、有关税收和费用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28号),对投资人(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结转免收手续费。

四、提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3月3日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光大银行阳光借记卡、浙江商业银行卡、城市商业银行卡基金网上交易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投资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银联电子支付公司(CITICUPAY)合作推出基金网上支付业务。持有光大银行阳光借记卡、浙江商业银行卡、城市商业银行卡(包括富商银行(原原明市商业银行)卡、长沙市商业银行卡、上海市农村商业银行卡、金华市商业银行卡、南京银行卡、杭州市商业银行卡、顺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卡、温州市商业银行卡、济南商业银行卡、福州银行卡、石家庄市商业银行卡、郑州市商业银行)的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相关手续后,即可进行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网上交易及查询等各项业务并享有相关费率优惠。详情如下:

一、业务开展时间

2008年3月5日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本公司《基金合同》规定的,且持有上述银行卡的个人持卡人。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已开通网上交易方式的所有开放式基金。

四、网上业务范围

开立基金账户、账户信息和分红方式的查询与修改,以及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五、交易费率

1.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行业基金(包括合丰成长、合丰周期、合丰稳定,基金代码分别为:162201、162202、162203)、泰达荷银行业精选基金(基金代码:162204)、泰达荷银风险预算基金(基金代码:162205)、泰达荷银效率优选基金(LOF)(基金代码:162207)、泰达荷银首选企业基金(基金代码:162208)、泰达荷银市值优选基金(基金代码:162209)的申购费率为0,赎回费率为0。

2.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162206)的申购费率为0。

3.使用上述银行卡通过网上交易办理基金认购/申购、转换、赎回的费率按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本公司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并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六、操作说明

1.持有上述银行卡的个人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aateda.com),按照提示申请开户。

2.完成上述手续后,个人投资者即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按照有关提示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七、重要事项

1.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交易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网上交易协议,安全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操作指南等文件。

2.本公告有关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址:www.aateda.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88-8888(免长途费)或010-66555662

3.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im@aateda.com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3月3日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进展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张股 公告编号:2008-10

1.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2.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3.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29日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名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张股 公告编号:2008-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接到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通知,承担本公司审计工作的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07年11月以存续方式吸收合并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天兴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名称变更为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证券从业资格资质已获准由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承接。

本次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更名,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公司于200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为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29日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票简称:中海发展 股票代码:600026 公告编号:临 2008-014
转债简称:中海转债 转债代码:110026 公告编号:临 2008-01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2月29日(周五)14:00

2.会议地点:上海市东大名路700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林建清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或授权代理人)26人,代表股份数2,245,460,92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于股权登记日2008年1月29日)的3.326,263,489股)的67.5070%,参会人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任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3项议案,有关议案的详细情况请参考公司于2008年1月18日发表于www.sse.com.cn的会议资料。

议案表决结果

经大会审议和表决,于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以普通决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续建4艘30万吨级VLOC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245,460,928	2,245,220,584	240,029	315	99.9893%

二、《关于续建10艘5.7万吨级散货船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66,960,928	666,720,584	240,029	315	99.9640%

三、《关于变更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薪酬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228,904,928	2,179,164,884	49,739,729	315	97.7684%

法律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由君合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律师童静敏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人员资格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公司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公司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决议书。

特此公告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